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在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期内达到了一定的总体产出和效果:项目方案达到本年预算数，项目单位方案达到一定的标准和效果，资金拨付及时到位，完成预算率，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社会公众满意，区域建设得到提升，资金使用可持续性影响高，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到肯定。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南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单位自评及部门议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3]1 号)文件精神，　我街道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开展单位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由主管部门全面负责，组织部门本级对 2022 年度所有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南昌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财绩[2023]1 号)文件精神要求，我街道对 2022 年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本次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项目 7 个。通过严密的绩效评价程序，分别对项目的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　进行了评价，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绩效自评中,各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执行率 100%,得分 10 分.绩效自评指标情况,各项目按赣财绩[2022]9 号文第十一条要求,采

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比较法各项指标得分汇总 90 分。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对照项目计划目标,我街道村级监察联络员经费目已完成任务，乡镇上年系统结转完成率 93.1%，其余 5 个项目与年初预算有一定差距，相较年初预算执行情况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实施进度，有目的、有计划推动项目快速实施，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偏离原因：因街道绩效监控工作刚实行不久，还在起步阶段，各方面还有待细化和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早谋划、早启动，从预算申报起，就要注重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规范性。及时在事前制定明确、细化、量化且可考核的年度绩效目标，密切配合并依据年度目标组织开展项目工作，做到绩效目标的可考量，从而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效果。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要求及时公开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接受社会监督。在今后的工作中增强单位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切实加强项目整改落实，推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